

大成港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1 年 4 月 1 日

送出日期：2021 年 4 月 2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港股精选混合（QDII）	基金代码	011583
下属基金简称	大成港股精选混合（QDII）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11583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柏杨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证券从业日期	2008 年 1 月 2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详见《大成港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第四部分“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港股，在严格控制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研究分析，力争超越业绩比较基准，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可投资于下列金融产品或工具：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投资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存托凭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等）、货币市场工具；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

	行的证券；法律法规允许的、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包括 ETF）；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金融衍生产品；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港股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的投资比例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其中在投资香港市场时，本基金可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或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进行投资。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基金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市场面、政策面等因素的分析，结合各类资产的市场发展趋势和预期收益风险的比较判别，对股票、债券及现金等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进行动态调整，以期在投资中达到风险和收益的优化平衡。 2、股票投资策略 （1）港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受益于香港证券市场上具有主题性投资机会的优质上市公司，在扎实的基本面研究的基础上，发掘企业价值。主要选股标准有：本基金将采取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分析方式，以选择具有持续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 （2）内地及全球其他市场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在对内地及全球其他证券市场投资价值进行综合评估的基础上，通过对不同证券市场上市公司经营情况、盈利能力、财务状况等因素的研究和分析，进行股票选择。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策略依照股票投资策略执行。 （3）股票组合的构建与调整 在以上分析的基础上，本基金将建立投资组合。当行业与公司的基本面、股票的估值水平等因素发生变化时，本基金将对股票组合适时进行调整。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取稳健的投资管理方式，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投资收益，以实现在一定程度上规避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保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本基金通过分析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市场信用环境变化方向，综合考虑不同券种收益率水平、信用风险、流动性等因素，构造债券投资组合。在实际的投资运作中，本基金将运用久期控制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别选择策略、个券选择策略等多种策略，获取债券市场的长期稳定收益。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6、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此外，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境外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

	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还面临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投资风险。
--	--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本基金合同未生效。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本基金合同未生效。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认购费	M<100 万元	1.2%
	100 万元≤M<300 万元	1%
	300 万元≤M<500 万元	0.6%
	500 万≤M	1,000 元/笔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 万元	1.5%
	100 万元≤M<300 万元	1.2%
	300 万元≤M<500 万	0.8%
	500 万≤M	1,000 元/笔
赎回费	N<7 天	1.5%
	7 天≤N<30 天	0.75%
	30 天≤N<1 年	0.5%
	1 年≤N<2 年	0.05%
	N≥2 年	0

注：1、本基金份额收取认购费、申购费、按照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

2、养老金客户在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办理账户认证手续后，可享受认购费率 2 折优惠。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
托管费	0.25%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所投资基金的交易费用和管理费用及在境外市场的开户、交易、清算、登记等各项费用；代表基金投票或其他与基金投资活动有关的费用；基金进行外汇兑换交易的相关费用；基金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应当缴纳的，购买或处置证券有关的任何税收、征费、关税、印花税及预扣提税（以及与前述各项有关的任何利息及费用）（简称“税收”）；更换基金管理人、更换基金托管人、更换境外托管人及基金资产由原基金托管人、境外托管人转移新基金托管人、境外托管人所引起的费用，但因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境外托管人自身原因导致被更换的情形除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类别资产配置中，可能受到经济周期、市场环境、公司治理、制度建设等因素的不同影响，导致资产配置偏离最优化，这可能为基金投资绩效带来风险。

1、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港股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股票市场的变化将影响到基金业绩表现。

2、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风险

（1）港股通每日额度限制

港股通业务实施每日额度限制。在联交所开市前时段，当日额度使用完毕的，新增的买单申报将面临失败的风险；在联交所持续交易时段或收市竞价交易时段，港股通当日额度使用完毕的，当日本基金将面临不能通过港股通进行买入交易的风险。

（2）汇率风险

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在交易时间内提交订单依据的港币买入参考汇率和卖出参考汇率，并不等于最终结算汇率。港股通交易日日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净额换汇，将换汇成本按成交金额分摊至每笔交易，确定交易实际适用的结算汇率。故本基金投资面临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

（3）境外投资风险

（4）聘请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顾问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

4、持有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

5、衍生品投资风险

6、证券借贷、正回购 / 逆回购风险

7、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大成港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21 年 2 月 3 日证监许可【2021】371 号文予以注册。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cfund.com.cn]客服电话[4008885558]

1. 大成港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大成港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托管协议、大成港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